

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表扬 2021 年度全市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工作的通报

淮府秘〔2021〕11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2021 年度，我市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及广大法律援助工作者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司法厅关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密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创新机制，忠诚履职，积极开展“法援惠民生”品牌系列活动，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受理案件 5099 件，完成全年办案指标 120%，投入法律援助民生工程专项资金 533 万元，增长 10%，实现了案件受理量和专项资金投入量的“双增长”。省级以上媒体刊登法律援助宣传稿件 300 多篇，司法部案例库采用我市 5 篇典型法援案例，创年度历史新高，有效提升了法律援助工作知晓力和影响力，受援群众满意率维持高水平，市民生工作领导小组专题通报。为激励广大法律援助工作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振奋精神、奋发进取，现决定对我市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工作予以通报表扬。

希望我市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珍惜荣誉、再接再厉，继续深入推进发展提升、质量首位、管理创新、服务优化、品牌带动五大工程建设，保民生办实事，服务淮南高质量发展，让法律援助这一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工程，惠及更多困难群体，以优异的“民生成绩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1年12月29日